

证券代码：870271

证券简称：聚川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9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及发展总体情况，起草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，披露的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、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投资收益及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、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 500 万元（含 500 万元）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。在前述额度内，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存使用，但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。投资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。投资期限内，由财务部门负责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4 年 1 月-12 月期间，公司董事长张正军、董事汪晓梅，将自愿无偿提供公司（含全资子公司）财务资助人民币 800 万元；以上借款均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正军先生和汪晓梅女士自愿无偿提供给公司（含全资子公司）使用，不收取任何利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需要预计的关联方交易：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1000 万元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，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对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使用额度实行总量控制，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全年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综合授信额度为原有授信额度的续期及年度内新增授信额度。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融资租赁、保函、承兑汇票贴现、商业发票贴现等）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公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